

持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陈宗胜

“凡治国之道，必先富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作为重要政策目标，优化收入分配结构”。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在指导思想中突出强调“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并把“分配结构得到优化，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列入“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新时代新征程，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抓住重点，精准施策，久久为功，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中推进共同富裕，推动更多低收入人群迈入中等收入群体行列。

持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是转方式调结构的必然要求，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国家长治久安的必然要求”。从国际比较看，中等收入群体是指在一个经济体的一定时期内，收入水平处于中等程度或中间位置上下一定区间范围内的人群。中等收入群体的规模及其占国民总体的比重，是一国经济实力和状况的反映。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对国家发展、社会进步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内容。学术界通常用“金字塔型”“橄榄型”等说法对一个经济体的分配情况进行描述，形象概括居民在分配格局中的位置以及收入分配的情况。其中，在橄榄型分配格局中，多数社会成员的收入大致围绕在中等水平或平均水平附近，这部分中等收入群体的数量在总人口中占比较大，所体现的收入分配差别和不等程度较低。通过实施一系列政策措施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促使分配格局向橄榄型转变，能够直接改善一个经济体内部居民收入分配差距情况。正因如此，橄榄型分配格局通常被视为较为理想的分配格局，世界各国大都把不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作为社会政策的追求目标。

从世界范围看，中等收入群体规模较大的国家通常社会较为稳定、人民生活满意度较高，而中等收入群体规模较小、贫困群体规模较大的国家往往社会秩序较为混乱、冲突不断。这主要是因为，中等收入群体拥有稳定的职业和较为可观的收入，生活较为富足，具有较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他们的生活方式、价值观念和取向等，会对整个社会的风气 and 秩序产生较大影响。这部分群体在一个国家或社会中的占比较大，能够理性、稳健地推进社会改革发展进步而不会盲目陷入激烈的社会冲突中，使整个社会保持高度稳定。正因如此，一直以来，世界各国大都将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作为保持社会稳定的“压舱石”和“稳定器”。

中等收入群体的产生及其规模的扩大是一个不断演进的过程。在经济发展初期，居民收入都不高。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居民收入逐步增长，收入差距也会相应产生，由此形成包括中等收入群体在内的复杂多样的分配格局。在一个经济体中，如果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未能与经济发展保持同步扩大，则贫富差距可能扩大。20世纪60年代以来，全球100多个中等收入经济体中只有十几个成为高收入经济体。这些国家的一个共同特征，就是拥有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匹配的较大规模的中等收入群体。目前，我国正处于从中等收入国家向高收入国家转变的关键发展阶段，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将有助于扩大国内需求，促进经济持续增长，助力我国顺利跻身高收入国家行列。

充分认识和把握我国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取得的重要成就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有14亿多人口和4亿以上中等收入群体”。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的不断扩大，与经济持续增长及收入分配状况改善息息相关，既需要以持续的经济发展为依托不断提升居民整体收入水平，也需要不断优化完善收入分配机制等，确保经济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改革开放后，我们党深刻总结历史经验和教训，认识到贫穷不是社会主义，打破传统体制束缚，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在更大程度更广范围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分配制度，推动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提供了重要条件。同时，我国进行文化、社会等领域体制改革，加速了就业增长，提高了居民收入水平。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经济进一步融入国际社会，为经济快速发展和居民收入提高注入强劲动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科学把握发展阶段新变化，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进高质量发展，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定一系列具有全局性意义的区域重大战略，我国经济实力实现历史性跃升，经济总量稳居全球第二位，为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我们党把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强调“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并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按照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思路，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努力建设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收入分配体系。

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我们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成世界规模最大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同时，注重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并提高精准性，推动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速基本同步，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居民，使更多低收入人群迈入中等收入群体行列。当前，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3万美元，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已突破4亿人，超大市场规模潜力巨大。

2022年11月，习近平主席在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上提出“使中等收入群体在未来15年超过8亿”的目标。这是一个伟大的目标任务，同时也面临着巨大挑战。比如，我国中等收入群体主要集中在城镇，农村居民大

多收入还不高，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农民稳定增收还面临不少困难；又如，受经济转型升级和国内外发展条件环境变化影响，实现居民高质量充分就业任务艰巨，既需要有力有效实施稳岗支持和扩岗激励措施，更大程度调动企业用人积极性，又需要认真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服务，多渠道拓宽就业空间；等等。在外部环境复杂性和不确定性显著上升、我国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繁重的大背景下，必须持续努力，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扎实推进。

持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一项艰巨而伟大的任务。“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坚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建议》提出“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并作出具体部署，为我们持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提供了根本遵循。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要按照《建议》要求，在持续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水平的基础上，加大力度、多方面全方位支持和推动中等收入群体稳定成长。

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提升农村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我国发展最大的不平衡是城乡发展不平衡，最大的不充分是农村发展不充分，农业农村现代化仍是国家现代化的短板。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促进共同富裕，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当前，同工业化、城镇化相比，我国农业农村发展步伐还需要跟上。为此，要按照《建议》要求，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返贫的前提下，通过加快农业产业化、推进农业现代化等，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水平，使更多农村居民勤劳致富。同时，完善并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农民养老待遇和医疗服务水平；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聚焦重点群体精准施策，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公共服务是事关人民基本生存和发展需要的基础性服务。不断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既能推动民生建设更加公平、均衡、普惠，可及，也能为提高居民收入、促进共同富裕提供坚实支撑。就业是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就业公共服务是国家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完善就业影响评估机制，综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新技术发展对就业的影响，针对重点就业群体精准化实施政策举措，推动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比如，针对高校毕业生，可优化课程与实践教学，推动产学研合作，确保学有所长、学有所用；针对科技领域的技能人才，可完善职业教育体系，提高工资待遇、保障体面工作。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可以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在社会保险、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方面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此外，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是创业致

富的重要群体，应进一步改善其营商环境，减轻税费负担，提供市场化金融服务，助其稳定经营、持续增长。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为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提供保障。收入分配是民生之源，是改善民生、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最重要最直接的方式。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内容，有利于鼓励勤劳致富，激发劳动者积极性和创造力；以市场评价要素贡献并按贡献分配，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要求，能够为资本、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所有者在创造财富中作出的贡献提供有效激励。推动按劳分配与按要素贡献分配相结合，有利于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推动劳动与资本等生产要素的分配比例合理化。为此，要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加大税收、社会保障等再分配调节，调节过高收入，促进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有效扩大。

完善教育培训机制，强化人力资本积累。人力资本水平直接影响就业岗位、收入水平和收入的持续性。从世界范围看，中等收入群体通常都拥有良好教育背景和相对较高的收入水平，这是对劳动者提升自身技能和素质的重要激励。我们党历来重视人力资本投入，通过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质量、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等举措提升劳动者受教育水平，夯实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扩大的教育基础。“十五五”时期，要落实好《建议》要求，推动高等教育提质增效，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提高劳动者的综合素质，增强劳动者的就业竞争力和适应性，提高劳动生产率，促进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优化，创造更多高质量的就业岗位。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民营经济是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在促进就业、提高收入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对于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推进共同富裕十分重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统筹各方力量、形成合力、协同推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并可预期的发展环境。要贯彻落实好《建议》要求，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从法律和制度上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强化产权司法保护，进一步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最大限度减少执法司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确保已出台的政策落实落细，完善评估督导体系，建立健全民营经济投诉维权平台，及时解决企业面临的实际困难，在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带动更多人进入中等收入群体。广大民营企业 and 民营企业要勇担时代重任，胸怀报国之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人民日报》)

涵养“常怀千岁忧”的历史自觉

张运君 张亦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正所谓‘生年不满百，常怀千岁忧’。坚定‘四个自信’，最终要坚信共产主义、坚信马克思主义。我们身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干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心里要想着远大目标。”前进道路不可能一帆风顺，必然会遇到各种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风险挑战、艰难险阻甚至惊涛骇浪。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为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忧患意识，居安思危、未雨绸缪，胸怀大局、着眼长远提供了根本遵循。当前，有的同志在工作中陷入事务主义、得过且过、急功近利，对潜在风险警惕性不足，缺乏长远目标和大局观念。这深刻表明，党员干部以强烈的忧患意识警醒自己，涵养“常怀千岁忧”的历史自觉尤为必要。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包含对立和统一两个方面，并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理解中同时包含着相应的否定理解。因此，越是取得成绩的时候，越是要有如履薄冰的谨慎，越是要有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

我们党在内忧外患中诞生，在磨难挫折中成长，在攻坚克难中壮大。百余年来，中国共产党人始终保持洞察大势的历史清醒、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和未雨绸缪的远见卓识，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攻坚克难、笃定前行，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从党史中感悟“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常怀忧患之思，方能“于安思危，于治乱忧”

成为一种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思想上松一寸，行动上散一尺。涵养“常怀千岁忧”的历史自觉，必须固本培元。忧患意识和长远眼光不会凭空而来，而是植根于对理想信念的不断坚守。现实中，个人把“占位子”“抢票子”看成人生“硬道理”，问题表现在作风纪律上，根子实际在理想信念上。历史一再表明，理想信念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理想信念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只有精神上“不缺钙”，坚守“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党和人民的忠诚”这一共产党人的“本”，才能涵养“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境界，才能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才能将有限人生自觉融入人类解放的壮丽征程。

坐而论道不如起而行之。当今世界变乱交织，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逆流涌动。面对加速演进的百年变局和变乱交织的国际形势，必须将“常怀千岁忧”的历史自觉转化为“真抓实干、埋头苦干”的担当作为。在改革发展的主阵地、服务群众群众的第一线，时刻保持箭在弦上的备战姿态，化压力为动力、变壁垒为阶梯，战胜一切不确定难预料的风险挑战。在决胜“十四五”、谋划“十五五”的关键之年，广大党员干部要坚定理想信念的“主心骨”，不断增强忧患意识，主动研判风险，确保在风高浪急的考验中不偏航、在惊涛骇浪的挑战中不退缩，在书写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的新篇章贡献力量。

(《人民日报》)

莫让“表演式忙碌”绊住实干脚步

董晓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不慕虚荣，不务虚功，不图虚名，切实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随着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整治力度不断加大，广大党员干部能够放开手脚轻装上阵，将主要时间和精力放在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上。同时，在一些地方和部门，有的人把办公平台当作“戏台”，在工作中要假把式，热衷于搞“表演式忙碌”。这不仅损害了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更会贻误改革发展良机。中国共产党人必须是实干家。新征程上，唯有真抓实干、务求实效，方能守好初心、担好使命，创造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的实绩。

热衷于搞“表演式忙碌”的人看似经常撸起袖子、高喊号子，实际上却总是忙在表面，到头来若活活没干多少、难事实事没办几

件。这样的人，通常用心经营自己的“忙碌”人设，比如，他们在微信朋友圈中总是表现为加班加点，而在实际工作中却是拈轻怕重；他们热衷于搞“造景式调研”“摆拍式走访”，在镜头前面带微笑同群众手拉手，而拍过照就着急钻进车子赶赴下一个点位“打卡”；面对上级考察调研，他们不是实打实谈工作、讲问题，而是在迎来送往上花心思；他们准备的汇报材料一厚摞展板 and PPT炫酷夺目，内容不是通篇“穿靴戴帽”言之无物，就是为自己抹粉贴金……这种华而不实的作风，不仅空耗行政资源，更消磨实干者的干事热情、牵绊实干者的干事脚步，还会把工作氛围、政治生态搞得乌烟瘴气。“表演式忙碌”现象虽然内容多样、形式多变，但变不了、瞒不住的表里不一、言过其实、弄虚作假的形式主义实质。那些善于搞“表演式忙碌”的人，自以为手段高明，实则

自欺欺人。衡量一名干部是不是苦干实干，群众心中那杆秤最准。成绩单认得再长、功劳簿摆得再厚，群众不满意、不认可都不能作数。“表演式忙碌”现象的出现，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主观因素也有客观因素。有的是因为党员干部政绩观出现偏差而故意为之，错误地认为“看不见的实干不如看得见的表演”，这样的人干工作不是为了群众满意，而是为了领导注意。有的是因为党员干部斗争意识不强、担当精神不够而被迫为之，面对形式主义不愿当即拆穿、当面批评，而是顾及面子、怕伤和气，在别人“表演”时搭把手、当观众。还有个别地方和部门干部考核评价机制不够科学合理，对摆在面上的“可视指标”关注较多，对默默耕耘、埋头做事的干部的辛勤付出关注不够。

纠治“表演式忙碌”的形式主义作风，需

要内外兼修、系统治理、综合施策。一方面，广大党员干部必须树立正确政绩观，多想一起自己实打实为群众解决了哪些难题，坚决杜绝口号式、表态式、包装式落实的做法，从思想上革除“表演心态”，在行动上杜绝“表演状态”，把主要时间和精力投入到真解决问题、真推动发展、真服务群众中去；另一方面，必须着力建立健全干部考核评价机制，使写在纸面看的如实反映实际中干的，让工作实绩和群众口碑真正成为考察干部的硬指标，使表里不一、弄虚作假、摆花架子的“表演”式干部没有市场，让踏踏实实、群众认可的“老黄牛”式干部脱颖而出，鲜明树立起凭实绩说话、拿事实说话的选人用人导向，激励广大党员干部用苦干实干拼出一片新天地、做成一番大事业。

(《人民日报》)

激活存量资源潜力 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

孙成龙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统筹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资源的关系，全面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统筹用好各类增量资源和存量资源，善于通过盘活存量来带动增量，是做好经济工作的一个重要规律性认识，也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应当处理好的关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提出“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大力实施城市更新”等举措。今年8月印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培育壮大城市发展新动能”并作出部署，其中包括“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这为我们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引。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的丰富内涵，以激活存量资源潜力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

从国际经验来看，城市发展从规模增量扩张转向存量提质增效，是城镇化步入稳定发展期的必然要求。20世纪70年代，一些发达经济体在其城镇化率达到70%后，大都出现因产业结构、人口规模变化导致低效空间增多、城市活力不足等问题。为了应对这些问题，这些城市普遍停止了大规模土地开发，将发展重点转向城市存量资源的盘活利用。例如，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将港区转型为新兴金融商务区，德国汉堡港口新城将老工业区转型为现代化多功能城区，均通过存量更新实现了空间重塑、功能再造、价值再生。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历了世界历史上规模最大、速度最快的城镇化进程，形成了较大规模的土地、房屋、基础设施等存量资源。当前，激活存量资源潜力已成为推动城市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优化和增长动力转换的重要途径。比如，在快速城镇化阶段，有的城市在建设中心区大规模投资，兴建了各类场馆等公益性设施，但由于超越居民实际需求造成利用效率低下；有的城市重开发轻运营，投入大量资金到交通、水电气热等基础设施建设和上，后期运营、维护及处置环节的预算安排不足，导致运营效率不高；等等。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灵活采取不同方式盘活存量资源，能够提高运营效率、拓宽收入来源、提升资产价值，形成“投资—运营—收益—再投资”的良性循环，为防范债务风险和带动增量投资提供有力支撑。

同时，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转型，第三产业增加值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提升，这对作为经济社会发展核心引擎的城市发展提出了新要求。2024年，我国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56.7%。随着制造业转型和服务业发展，城市需要对存量资源进行功能调整和布局优化，以提升对产业转型升级的支撑效能。生产性服务业需要更加适合高精尖技术和高素质人才集聚的专业化空间，生活性服务业需要能够满足居民多样化需求的沉浸式体验场景，先进制造业对产业上下游集聚力、建筑空间灵活布局、高端人才生活配套设施等方面要求也更高。在实践中，不少地方将老旧厂房改造为科技孵化器，将传统商圈更新为文旅商业综合体，将闲置楼宇转化为数字办公集群，在低效工业用地上建设集研发、生产、生活于一体的产城融合园区，等等。这些空间功能的重构不是简单的物理改造，而是产业生态的智慧创造，还通过要素重组和优化配置，激活存量资源潜力，不仅为城市发展注入新动能，也为经济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既需要顶层设计的科学引领，又依赖地方实践的智慧创造，还离不开市场力量的积极参与。只有凝聚共识、形成合力，才能将存量资源的“沉睡价值”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澎湃动力”。近年来，《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关于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指导意见》等出台，为城市存量资源盘活利用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同时需要看到，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相比，城市发展存量提质增效阶段更加需要多方协同和精细化治理。为此，还需在以下方面持续用力。

一是摸清资产底数，构建跨部门协作机制，整合住建、国土、市政等部门信息，综合运用遥感监测、大数据分析等先进技术手段，对各类资源数据进行精准采集和动态更新，为城市更新规划、基础设施布局、产业空间调整提供高精度“全景地图”。

二是改造存量房屋，建立与建筑功能转换和混合利用需求相适应的规划调整机制，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改造利用。引入和培育文化创意、体验消费、社区服务等新业态，推动形成运营高效、资金平衡的可持续商业模式。

三是盘活低效用地，在充分尊重市场规律、兼顾相关各方利益和社会整体利益的基础上，优化产权归属、整合、置换和登记政策，化解产业与土地要素的错配，实现空间资源再生产与全要素生产率的协同提升。

此外，还要加强基础设施资产管理，通过分类施策与机制创新，提高城市基础设施的运行效能，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比如，对于博物馆、图书馆等公益类设施，可通过功能拓展、引入专业机构参与运营等方式提高使用效率；对于公共交通、水电气暖等公益类基础设施，可健全公用事业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提升资产运营可持续性，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人民日报》)